

证券代码：837530 证券简称：格力物业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9日以专人传达、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轶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曾丽琼为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财务负责人袁志勇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聘任曾丽琼为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截止之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13 日